

债券代码：149241

债券简称：20 深能 Y1

债券代码：149272

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债券代码：149310

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债券代码：149408

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债券代码：149676

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债券代码：149677

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深圳能源）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深能 Y1，债券代码：149241）、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0 深能 Y2，债券代码：149272）、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深能 01，债券代码：149310）、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深能 Y1，债券代码：149408）、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深能 01，债券代码：149676；品种二债券简称：21 深能 02，债券代码：149677）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人员变动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董事长熊佩锦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已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职务，辞去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21年9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平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10月15日，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王平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2021年10月15日，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选举王平洋董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王平洋董事长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补选王平洋董事长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 （二）新选举董事长的基本情况

王平洋，男，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经济师。曾任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干部，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干事，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副厂长，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筹建办公室主任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副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监事长，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深圳能源集团滨海电厂筹建办公室主任、党支部书记，河源电厂二期筹建办公室主任、党支部书记，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党委副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中共深圳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平洋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平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平洋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董事长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长变动不影响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影响公司已出具董事会决议的效力。

中金公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